

#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本部职工工装采购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本部职工工装采购已经公司审批同意采购，现邀请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

##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1 项目名称：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本部职工工装采购；

1.2 采购编号：FXJTJC-2023-014；

1.3 磋商范围：本部职工总数共计约 540 人采购工装，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1.4 预算金额及资金来源：人民币 54 万元，自筹资金；

1.5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起 25 日历天。

1.6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7 质量要求：合格，满足国家、行业及采购人标准。

1.8 质保期：1 年。

1.9 服务要求：满足采购人的服务要求。

## 二、响应人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2 供应商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需提供合同，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有类似产品供货业绩；

2.3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并在承担类似工作中没有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和不良记录（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成立不足 3 年的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今声明）；

2.4 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采购资格被取消，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的书面承诺（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若发现供应商有弄虚作假行为，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5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查询渠道：①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企业；②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个人信用”-“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查询法定代表人（以投标截止时间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作为最终资格审查依据）。

2.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若出现上述两种情况任意一种情况的视为同时放弃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以投标截止时间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作为最终资格审查依据）。

2.7 本次磋商不接受联合体。

###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

3.1 凡有意参加供应商，报名时必须携带：**营业执照、类似业绩合同、法人证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信誉承诺书、信用中国查询记录、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记录。**

响应人报名时需持上述**原件及加盖响应单位公章装订成册复印件一套**（原件检验后退还，复印件留存）。

3.2 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12月12日至2023年12月18日（法定节假日、公休日除外），每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北京时间，下同）；

获取地点：郑州市商都路31号新华书店广场A座801室（杨老师0371-87525127）。

### 四、开标时间及地点

4.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2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4.2 磋商地点：郑州市商都路31号新华书店广场A座402室；

4.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

##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孙老师

联系电话：0371—87525077

2023年12月11日